

税务收据指引

列治文医院基金会严格遵照加拿大税务局（CRA）的法规条例。

如果慈善捐赠额达到 25 加币或以上就可开具税务收据，请向我们提供捐赠人的姓氏和名字、完整的邮寄地址、捐赠金额、电子邮箱（若有）和电话号码。

以下门类无法开具税务收据：抽彩票、游戏券、涉利礼品、拍卖物、购买的物品或服务、受捐的服务、宣传用的受捐物品、企业赞助等等。

慈善机构注册号码: 11911 8883 RR0001

请您在活动筹办前，先熟悉本“税务收据指引”的内容。

满足以下要求的可以申请官方税务收据：

- 当年 12 月 31 日前交齐所有捐赠相关信息。
- 对于社区筹款活动，须完成所有必要的流程，且所募集的善款已成功交付给列治文基金会。
- 捐赠人需向我们提供捐赠金额、捐赠人全名、邮寄地址、电子邮箱和电话号码。
- 无论是企业还是个人，无论通过现金、支票还是信用卡，捐款数额达到或超过 25 加币都可申请开具税务收据。
- 提供货币捐赠的组织，仅获得了市场曝光机会、慈善门票或赞助席位，没有获得其他收益回报。
- 捐赠人如果购买了某个慈善活动的门票，票面价值中捐给列治文医院基金会的善款部分可以开具税务收据，且需提供剩余票款涉及产品或服务的市值证明（如食品和饮料）。
例如，某项活动门票是 100 加币，其中涵盖了市值 25 加币的食品和饮料，那么捐赠人可获得 75 加币的税务收据。
- 捐赠人不会因捐款而获取任何货品或服务。
例如，换得拍卖品、食品饮料、随赠品、聚会小礼品、抽奖券或注册费的善款不能开具税务收据。

以下情不能开具官方税务收据:

- 无法确定市值的慈善拍卖物。
- 捐赠的二手物品，如二手衣服、家具等。
- 以服务为形式的捐赠，如摄影、网站设计、印刷、法律之类的专业服务。
- 含有广告宣传成分的捐赠物。
- 购买的商品。
- 购买的拍卖物。
- 购买的彩票。

如想了解最新的税务收据相关信息，请参考该网址 <https://www.canada.ca/en/services/taxes/charities> 或致电 604-244-5252 与列治文医院基金会联系。

注: 若英文本与中文译本之间有任何歧异, 则以英文本为准。